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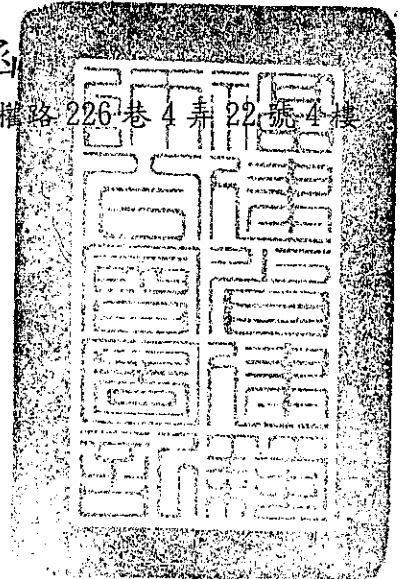
福建省建築師公會 函

會址：金門縣金城鎮民權路 226 巷 4 弄 22 號 4 樓

承辦人：李建德

電話：(082) 328712

傳真：(082) 328713



受文者：各出(列)席人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14 日

發文字號：(101)福建師字第 139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 旨：檢陳本會 101 年 5 月 9 日第六屆第八次紀律委員會會議紀錄
乙份，敬請 備查。

正本：各出(列)席人員

理事長

許 中 光

召開本會第六屆第八次紀律委員會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01年5月9日（星期三）上午11時正

二、地點：台北市建築師公會-第六會議室

（地址：台北市基隆路二段51號13樓之3 電話：02-23773011）

三、主席：黃主任委員漢雄

四、出（列）席：詳出列席簽到單

五、紀錄：黃主任委員漢雄整理

六、報告事項：本委員會各項應注意事項。

七、討論提案：

（一）提案一：（提案人：黃主任委員漢雄）

案由：有關本會網路社群(Facebook)工作檢討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1.1 由封閉式改為開放式，但限制非本會會員之發言權。

1.2 為促進提效率並提申會員多元及活潑性，擬增加管理員

暫定：理事長：許中光、副理事長：吳宗政、沈金柱、

財務理事：陳勝川、法益主委莊和明、鑑定主委馬康俊

1.3 希望本會社群網站能更多元並提供會員交流平台。

（二）提案二：（提案人：黃主任委員漢雄）

案由：建築師法單一會籍之相關措施研討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1.1 敦促全國公會儘速依本會會員大會通過『更名』之方式，以利福建省公會會員之轉型。

1.2 修正建築師法第30條（現行條文第28條）第2項末段『原省建築師公會…』增修為『原台灣省建築師公會…』

九、臨時動議：

十、散會：13:30

福建省建築師公會

會議簽到紀錄單

編號：(紀律) 6-08

會議名稱：召開本會第六屆第八次紀律委員會會議

會議時間：101 年 5 月 9 日 (星期三) 上午 11 時正

會議地點：台北市建築師公會-第六會議室

(地址：台北市基隆路二段 51 號 13 樓 電話：02-23773011)

會議主席：黃主任委員漢雄

出席人員：

黃漢雄

周永成

張河一

張國強

張國強

周壽海

邱建生

梁政書

張國強

林建錦

劉明

列席人員：

楊文基